

新聞公報

2019年9月12日

## 完成的調查

財務匯報局於2019年9月4日採納了一份關於審計一家上市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調查報告。

財務匯報局發現，於審計勘探及評估資產以及有關鑽探、勘探、開發和生產石油和/或天然氣的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時，核數師、審計項目總監及審計質量控制覆核人員並沒有或忽略遵守、維持或以其他方式應用若干專業標準。

調查發現，核數師及審計項目總監沒有遵照**Hong Kong Standard on Auditing (HKSA) 330 *The Auditor's Responses to Assessed Risks***; **HKSA 500 *Audit Evidence***; **HKSA 540 *Auditing Accounting Estimates, Including Fair Value Accounting Estimates, and Related Disclosures***; 及 **HKSA 620 *Using the Work of an Auditor's Expert***的相關規定，就以上事項適當地計劃及/或進行相關審計。

調查亦發現負責有關審計的審計質量控制覆核人員沒有完全遵照**HKSA 220 *Quality Control for an Audit of Financial Statements***的相關要求執行審計質量控制覆核工作。

財務匯報局已將調查報告轉介香港會計師公會，以決定是否需要採取任何紀律處分，故此相關人士之名稱將不會公開。

— 完 —

## 編輯注意

### 關於財務匯報局

隨著《2019年財務匯報局（修訂）條例》生效，財務匯報局將成為香港全面的獨立核數師監管機構，獲賦予直接行使查察、調查和紀律處分上市實體核數師的權力。財務匯報局亦獲賦予權力監察香港會計師公會履行對上市實體核數師的註冊、專業道德、審計及核證準則和專業進修規定的職能。財務匯報局將堅守使命，致力維持香港上市實體財務匯報質素。如欲查詢更多資訊，歡迎流覽 [www.frc.org.hk](http://www.frc.org.hk)。

### 傳媒查詢

財務匯報局

機構傳訊經理

張詩敏

電話：(852) 2236 6025

傳真：(852) 2810 6320

電郵：[celiancheung@frc.org.hk](mailto:celiancheung@frc.org.hk)